

等 別：三等考試

類 科：監獄官

科 目：監獄行刑法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試就我國少年矯正機關（機構）有關少年受刑人之處遇，在監獄行刑法中有何特別相關規定？請詳述之。（25 分）
- 二、某甲因販毒案被判處 18 年徒刑，近因罹患癌症末期，監獄主動通知家屬，請家屬前來辦理「保外醫治」手續，試就監獄於辦理受刑人保外醫治時，應依那些規定辦理？其保外醫治準用刑事訴訟法那些具保之規定？請依監獄行刑法及其相關規定說明之。（25 分）
- 三、我國監獄受刑人之接見及發受書信以最近親屬及家屬為限，但有特別理由時，得許其與其他之人接見及發受書信，其所稱「最近親屬」、「家屬」及「特別理由」所指為何？如何認定之？又外國人或無國籍之受刑人有關接見及通信有何特別之規定？其發受書信涉及那些內容條件時，則被認為是有妨礙監獄紀律之虞？試依監獄行刑法相關規定詳述之。（25 分）
- 四、某丙入監服刑一段時間後，兒子來監告知其母過世，某丙一時心情沮喪，想讓自己靜一靜不想參加作業，試就監獄對於停止作業之條件為何？又其不停止作業及得免作業之條件各為何？在監受刑人從事作業其作業收入依相關規定又應如何分配？請依監獄行刑法及其相關規定詳述之。（25 分）